

证券代码：833164

证券简称：琥珀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**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新增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#### （一） 预计情况

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因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原预计金额	累计已发生金额	新增预计发生金额	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购买原材料	1,828,400.00	606,067.61	1,050,000.00	2,878,400.00	477,220.87	向关联方广东省肇庆香料厂有限公司、上海华千贸易有限公司、永州山香香料有限公司采购原料需求量及品种增加。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出售原材料、产品	600,000.00	6,654.87		600,000.00	140,643.47	-
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-	-	-	-	-	-	-
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	-	-	-	-	-	-	-

产品、商品							
其他	-	-	-	-	-	-	-
合计	-	2,428,400.00	612,722.48	1,050,000.00	3,478,400.00	617,864.34	

注：累计已发生金额统计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上述数据加总后如与合计数存在尾差，系四舍五入所致。该数据为财务部自行统计，具体关联交易金额以年度审计为准。

## （二）基本情况

### 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：

序号	关联方	关联交易类型	关联关系	原预计金额（元）	调整后预计金额（元）
1	上海华千贸易有限公司	购买原材料	同一实际控制人	300,000	500,000
2	永州山香料有限公司	购买原材料	同一实际控制人	30,000	180,000
3	广东省肇庆香料厂有限公司	购买原材料	同一实际控制人	102,000	802,000
4	江西省华宝孔雀食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购买原材料	同一实际控制人	26,400	26,400
5	江西香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购买原材料	同一实际控制人	60,000	60,000
6	盐城市春竹香料有限公司	购买原材料	同一实际控制人	210,000	210,000
7	上海华宝孔雀香精有限公司	购买原材料	同一实际控制人	1,000,000	1,000,000
8	向其他关联方零星采购	购买原材料	同一实际控制人	100,000	100,000
9	向其他关联方零星销售原料	出售原材料、产品	同一实际控制人	600,000	600,000

### 2、关联关系：

股东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、创润集团有限公司均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——华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00336）间接控股的公司，二者分别持有公司 25.50% 股份，共持有本公司 51% 股份。朱林瑶女士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上述关联方均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，因此公司与其发生的原材料采购、销售产品等交易行为属于关联交易。

## 二、 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 年 10 月 23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了《关于新增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；该议案直接提

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# 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定价原则协商制定，具有合法性、公允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新增预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合理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。

### 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公司将在预计的金额范围内，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交易内容最终以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。

### 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新增预计发生的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将按照公允的市场定价原则执行，交易过程公开透明，是合理及必要的，公司与关联方是互利双赢的平等关系，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，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本次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### 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》

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5 日